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 Chemical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983)

2022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補充通告

吾等提述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1日的通告(「第一份通告」)，當中載列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時間及地點的詳情，以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股東特別大會將於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三十分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里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十四層會議室舉行。除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告及下列決議案所使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股東特別大會旨在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3. 考慮及批准通函所載與富島化工的《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及就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方面與富島化工的建議持續關連交易；及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行動以落實與富島化工的《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及就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方面與富島化工的建議持續關連交易。
4. 考慮及批准通函所載就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方面與富島化工的建議年度上限；及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行動以落實就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方面與富島化工的建議年度上限。

承董事會命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曉霞

中國北京市
2022年12月9日

* 僅供識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侯曉峰先生及李智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虎龍先生及趙寶順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長春先生、林峰先生及謝東先生。

附註：

1. 隨通函附奉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當中載有上述決議案。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1日的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及交回，將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圍內適用。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不會影響閣下就第一份通告所載決議案而正式填妥及交回的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倘閣下已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並有效委任一名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代為行事，但並無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則閣下的代表有權就本補充通告所載的決議案酌情投票。倘閣下並無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但已正式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有效委任一名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代為行事，則閣下的代表將有權就第一份通告所載的決議案酌情投票。為免生疑問，倘根據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獲委任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並不相同，並有超過一名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有根據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有效委任的代表方會被指定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需為本公司股東。倘股東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有關受委代表僅可於投票表決時投票。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受委代表，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文據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本公司內資股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不遲於2022年12月2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三十分)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里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707室)，方為有效。就本公司的H股而言，H股持有人必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方為有效。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敬請留意，2022年12月24日至2022年12月27日並非香港工作日，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事處於當天將不會開放處理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之實物交付。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其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時間及地點、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其他決議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資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回條及其他與股東特別大會有關之事宜的詳情，請參閱第一份通告。
4.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應出示其本人身份證明。受委代表還應出示其代表委任表格副本、委託書及授權書的副本(如適用)。
5.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不會超過一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受委代表須自行負擔交通及住宿開支。